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各項委員會本院代表名單

114.11.24

*校委員:

- 一、校務會議:郭紹偉院長、李廸章教授、馬誠佑教授、郭振坤教授、汪正祺教授、陳嘉平教授、黃英哲教授、陳致光教授、于欽平副教授、林煒淳副教授、陳則綸助理教授、曾凡碩教授、溫朝凱教授、謝東佑教授。
- 二、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:許煜亮助理教授(續任)、張雲南副教授。
- 三、職員工申訴評議委員會(任期二年):王致傑副教授
- 四、校務研究發展推動委員會: 黃英哲教授、溫朝凱教授。
- 五、教務會議:梁家昌副教授。
- 六、校課程委員會:陳嘉平教授(續任。原王友群教授因主管任期屆滿,故由續任主管陳嘉平教授 授遞補)、謝東佑教授。
- 七、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:王郁仁教授(系所主管)(續任)、梁家昌副教授。
- 八、學雜費合理化研議小組:陳芊邑同學(光電系學生)。
- 九、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(任期二年,本學年度不改選):謝耀慶教授
- 十、學生事務會議:施信毓副教授。
- 十一、學生急難救助審查委員會(由十、學生事務會議代表兼任):施信毓副教授。
- 十二、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:楊惠芳副教授。
- 十三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(任期二年,本學年度不改選):曾乙立助理教授、郭哲男副教授。
- 十四、體育發展諮詢委員會(任期二年):劉耿豪副教授。
- 十五、衛生委員會:施孟鎧助理教授。
- 十六、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:程正傑助理教授。
- 十七、總務會議:劉漢胤副教授。
- 十八、空間規劃管理暨公共藝術委員會(任期二年):克拉迪副教授。
- 十九、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:劉耿豪副教授(續任)、哈菲茲助理教授。
- 二十、綠色校園小組:洪裕涵助理教授、陳則綸助理教授。
- 二十一、車輛管理委員會:吳珮歆助理教授。
- 二十二、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:柯拉飛助理教授。
- 二十三、輻射防護委員會:葉昀昇助理教授、林煒淳副教授、王嘉禧技士。
- 二十四、生物安全會:郭清德副教授。

- 二十五、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(任期二年):李宗哲助理教授。
- 二十六、研究獎助生關係審查委員會(任期二年):林仕鑫副教授。
- 二十七、校務資訊化委員會:徐瑞壕助理教授。
- 二十八、圖書館業務委員會(任期二年,本學年度不改選):王復康副教授、郭清德副教授。
- 二十九、推廣教育會議:李廣輝助理教授。
- 三十、西灣學院課程委員會(任期二年,由六、校課程委員會新任代表兼之):謝東佑教授
- 三十一、通識教育及跨領域教育發展委員會:梁家昌副教授。
- 三十二、西灣學院全英語教學諮詢委員會:王耀霆助理教授。
- 三十三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:黃國勝教授(續任)、高崇堯教授。

*院委員:

一、院務會議:郭紹偉院長、郭振坤副院長、陳威翔副院長、謝耀慶主任、王郁仁主任、

陳嘉平主任、蔣酉旺主任、黃文堯主任、陳威翔所長、曾凡碩所長、謝東佑所長、陳伯煒副教授、周孜燦副教授、陳昶孝助理教授、汪正祺教授、林哲信教授、蔡崇煒副教授、陳致光教授、林元堯副教授、張耿崚教授、梁家昌副教授、施信毓副教授、楊國裕先生(職員代表)

- 二、院教師評審委員會:郭紹偉院長、謝耀慶主任、王郁仁主任、陳嘉平主任、蔣酉旺主任、 黃文堯主任、陳威翔所長、曾凡碩所長、謝東佑所長、黃國勝教授(校教評會續 任代表)、高崇堯教授、馬誠佑教授、莊豐任教授、林哲信教授、王友群教授、 鄺獻榮教授、張美濙教授(原李宗璘教授因個人計畫事務繁重,無意願擔任委 員,依得票數高低順序遞補,由張美濙教授遞補)、溫朝凱教授、王朝欽教授。
- 四、院課程委員會(教師委員任期2年;學生委員任期1年):

郭紹偉院長、郭振坤副院長、陳威翔副院長、謝耀慶主任、王郁仁主任、陳嘉平主任(校課程委員會續任代表)、蔣酉旺主任、黃文堯主任、陳威翔所長、曾凡碩所長、謝東佑所長、蘇健翔學程主任、王藏億學程主任、陳伯煒副教授、蔡尚南副教授、柯正雯副教授、郭哲男副教授、王俊達副教授、彭彦彬教授、黄婉甄教授、施信毓副教授、

劉紘維同學(機電系大學生代表)、蘇子晏同學(材光系研究生代表)

五、司選委員會:吳美玲教授(召集人)、哈菲茲助理教授、楊惠芳副教授、王映樵助理教授、 洪玉珠副教授、張耿崚教授、王藏億教授、李宗哲助理教授